

杭州市民办东方中学2009年提前自主招生实施办法初中升学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78/2021\\_2022\\_\\_E6\\_9D\\_AD\\_E5\\_B7\\_9E\\_E5\\_B8\\_82\\_E6\\_c64\\_578234.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78/2021_2022__E6_9D_AD_E5_B7_9E_E5_B8_82_E6_c64_578234.htm) 根据杭州市教育局

《关于2009年杭州市区各类高中招生工作的意见》（杭教高中[2009]6号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办学特色，现将我校2009年提前自主招收特长初中毕业生办法公示如下。

一、依据和原则 为进一步推进素质教育，充分发挥我校办学优势，体现新课程改革的理念，按照学校发展需要，发现、选拔具有一定特长的初中毕业生，实施因人施教，促进学生个性化发展，同时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实现学校跨越式可持续发展。

二、组织机构

1.成立以张熊楚校长为组长，朱波、凌耀翔、何国宏、丁常敏、汪惠玲为组员的学校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研究、决策自主招生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对拟录取名单进行审核。

2.学校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自主招生办公室，丁常敏为主任，组员由凌耀翔、何国宏、汪惠玲、李成利、丁继鸣、吴赛恩、王理立、沈丽丽组成。负责对申请者进行资格审查和综合素质、专业水平的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确定拟录取名单。

三、招生对象及计划

（一）招生对象

1.基本条件 同杭州市教育局《关于2009年杭州市区各类高中招生工作的意见》（杭教高中[2009]6号文件）及其附件所确定的招生对象和范围。

2.前置条件 综合评语中的操行等第须合格及以上，初中毕业实验操作考查合格，综合素质等级评定全部合格且其中获得3个A等及以上。

（二）招生类别计划及条件

艺术类（音乐、舞蹈、美术等）9名，不单独设班。

1.音乐类

(2名) 初三年级获得杭州市中小学生艺术团所属西子少儿艺术团优秀团员；初中教育阶段获得杭州市中小学生艺术节中学组(声乐)(现场比赛)个人项目一、二、三等奖者。

2.舞蹈(男5名) 初三年级获得杭州市中小学生艺术团所属西子少儿艺术团优秀团员，或初中教育阶段获市中小学生艺术节中学组舞蹈现场比赛个人项目一、二、三等奖者(只招男生)。

3.美术类(2名) 初中教育阶段获杭州市中小学生艺术节中学组绘画、书法、雕塑、工艺等现场比赛个人项目一、二、三等奖者；参加其它专业比赛获奖(获奖证书上盖有相应教育行政部门印章)。

三、报名考试办法 (一) 报名 1.杭州市区初中毕业班学生采取本人自荐和毕业学校推荐相结合的报名方式，具体程序如下：(1) 凡符合我校特长生提前自主招生条件的学生，向所读初中领取并如实填写《2009年杭州市区各类高中提前自主招生报名表》；(2) 由所在初中学校审核学生所填写的《2009年杭州市区各类高中特长生提前自主招生报名表》，签署意见，加盖学校公章，并提供学生在校德智体美发展情况以及获奖、特长等证明及写实性材料；(3) 符合我校特长生提前自主招生条件的学生于5月56日自行来我校报名。 2.个别生持相关材料于5月1516日先到杭州市教育考试院进行中考报名(地址：华浙广场9号)，18日自行到我校进行特长生报名。(二) 资格审查 我校提前自主招生办公室对报考我校的特长生进行资格初审，初审合格名单报市教育局高中处审核确认，于5月13日在学校网上([www.dfzx.net](http://www.dfzx.net))公示三天，无异议者，由我校发放测试证。(三) 考核 1.文化课测试：学生凭本人初三学生身体素质测试证和学校发放的测试证到我校参加文化课测试。 时间：

2008年5月23日上午（周六）（具体安排见附表）文化课测试成绩（满分300分）测试科目 测试形式 测试时间 满分 计分 文科（语、英）闭卷（不含英语听力）8:00-9:40 150分 按卷面得分 理科（数、科）闭卷 10:00-11:40 150分 按卷面得分

2.专业水平成绩（满分150分）专业水平成绩计分市艺术节中学组比赛一、二等奖 80分；60分 单项竞赛16名（省级及以上）100、90、80、70、60、50 西子少儿艺术团优秀团员 100分 专业考面试 50分

3.具体测试要求参照杭州市区各类高中招生文化课考试要求，考务工作按规定流程组织实施。

（四）公示录取办法

1.学校依据招生计划和考生成绩总分（专业水平成绩 文化课测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择优确定拟录取学生名单，经杭州市教育局审核后，于5月26日分别在学校网站（[www.dfzx.net](http://www.dfzx.net)）和杭州教育城域网（[www.hzedu.net](http://www.hzedu.net)）上公示三天，征求学生、教师和学生家长意见。

2.拟录取考生经公示无异议，报杭州市教育局核定批准后，我校发放录取通知书。录取学生于5月31日来学校报到。

3.发现有弄虚作假和舞弊行为并查实者取消其录取资格。

4.录取学生视为已获得高中学籍，不再参加当年中考。

招生办法由杭州民办东方中学招生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学校地址：西溪路6551 咨询电话：85241229、85221412、85241253 传真：85227656

更多2009年中考信息请访问：百考试题中考网（收藏本站）百考试题中考论坛 百考试题中考网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